享受减免考务费用事项要求及证明材料清单

一、申请减免考务费用的要求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人员在报名系统中填写报名表时进行备注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于2025年6月10日16:00前发送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邮件命名为“姓名+应聘岗位”，接收邮箱为swgljrsk@163.com，发送后致电0531-51800825申请办理减免考务费审核确认手续。

二、证明材料清单

减免考务费所需材料包括：

①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或低保证；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凭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乡村振兴部门出具的有关证明。

②本人身份证。